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10月28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一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黃有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888轉分機240

編號：1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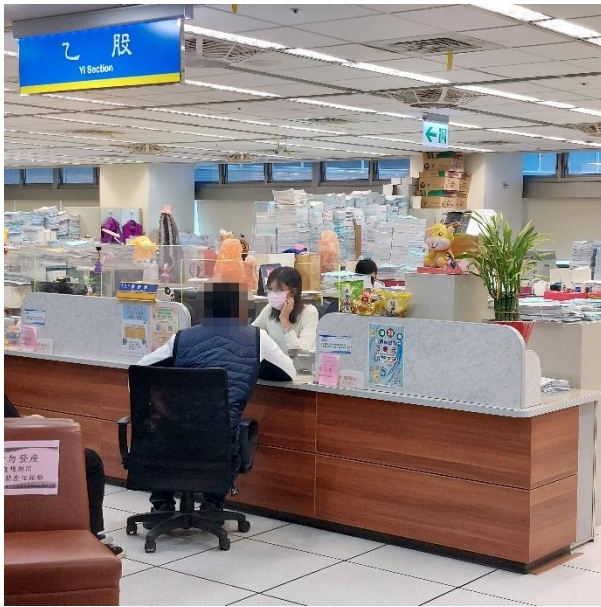
寵物餐廳因疫情獲補貼 20 萬元 因 1 名員工離職被追回 4 萬元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強力執行防疫案件，其中 1 家寵物餐廳被經濟部發函追回新臺幣(下同)4 萬元防疫補貼，經新北分署扣押其銀行存款後，負責人無奈刷信用卡繳回補貼款。

現年 47 歲之林姓男子，在新北市三重區經營寵物餐廳，因屬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艱困事業，於 110 年 6 月 9 日向經濟部申請營業衝擊補貼，獲經濟部於 110 年 8 月 23 日核准補貼 20 萬元。嗣經濟部查知該寵物餐廳原有員工 5 人，其中 1 人於核准補貼前離職，而於 111 年 3 月間發函限該寵物餐廳於文到 1 週內繳回其中 4 萬元，因逾期未繳回，於 111 年 9 月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，新北分署於 111 年 10 月間扣押該寵物餐廳之銀行存款，扣得約 2 萬 5,000 元。

嗣林姓負責人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親至新北分署向書記官訴苦表示，近 2 年來，因受疫情影響，其經營之寵物餐廳來客數直掉 8 成，只能慘澹經營，且因該寵物餐廳兼作流浪貓中途收容善事，流浪貓本身又沒有健保，每月均要為牠們支出龐大醫療費用，實在撐不下去才會向經濟部申請補貼，卻只因 1 名員工離職，就被追回 4 萬元，實在不合理，向經濟部爭執也沒用，真是無奈。因擔心寵物餐廳被扣押存款，影響商行信用，只好到場刷信用卡繳回補貼款，由新北分署撤銷扣押存款命令。

新北分署呼籲民眾，應自動繳回政府機關催繳之防疫補助或補貼款，以免被移送強制執行。



←林姓負責人(左)至新北分署向書記官(右)訴苦，最後刷信用卡繳回補貼款4萬元。